

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淮人社发〔2018〕297号

转发刘葆等5人具备新闻专业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市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苏人社发〔2018〕308号精神，经江苏省新闻专业人员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，我市刘葆等5人已具备主任编辑（记者）资格，资格起算时间为2018年11月1日（名单附后）。

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8年12月29日

序号	单位名称	姓名	专业	资格名称	资格起算时间
1	淮安日报社	刘葆	新闻	主任编辑	2018年11月1日
2	淮安日报社	杜勇清	新闻	主任编辑	2018年11月1日
3	淮安市广播电视台	张莉	新闻	主任编辑	2018年11月1日
4	淮安市广播电视台	刺海东	新闻	主任记者	2018年11月1日
5	淮阴区广播电视台	丁静	新闻	主任编辑	2018年11月1日



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18年12月29日印发